

EGSZ - China Newsletter

2021 年 8 月

尊敬的 EGSZ 每月通訊讀者:

聯邦財政部繼 2020 年年底發布了給予 2019 年的所得稅申報有更多的時間後（申報期限延至 2021 年 8 月 31 日），今年對 2020 年的所得稅申報又再次給予更多的時間，即最遲遞交時限到 2021 年 10 月 31 日，之前是 7 月 31 日。如果委託稅務代理申報，甚至可以延至到最遲 2022 年 5 月。

一個納稅人出租一棟樓房收取租金，該棟樓房的大宗維護費用分攤到好幾年。如果他在分攤期內死亡，則還未分攤完畢的費用可以在報稅期內與租金收入相抵扣。聯邦財政法院的這一判決將會引起廣泛關注。

總括起來您將讀到的題目是:

- 延長 2020 年所得稅申報的提交期限
- 建造新的房屋用於出租可以帶來稅收優惠
- 家政服務或工人維修服務--提交租房附加費用結算單
- 2021 年 7 月 1 日起取消發送小件郵包免徵增值稅的額度界定
- 關於德國有限責任公司地址的說明
- 關於德國企業養老金的改變

您對本期月刊的文章有什麼疑問嗎？請聯繫我們，我們很樂意幫助。

EGSZ 中國事務部團隊

1. 延长 2020 年所得税申报的提交期限

鉴于新冠疫情造成的持久性非常时期，2021 年 6 月 25 日，联邦参议院批准了延长 2020 年所得税申报的提交期限三个月。对此联邦财政部也在《ATAD 实施法》里发表了意见。总括如下：

- 自己报税的纳税人最迟可以在 2021 年 10 月底之前向税务局提交纳税申报。
- 如果委托税务顾问行业的专业人士申报，则截止日期可延长至 2022 年 5 月 31 日。
- 有农业和林业收入的纳税人的特殊提交截止日期也将延长三个月。
- 对财务年度和日历年有偏差农林业纳税人，如果委托会计师事务所报税，税务局仍可以要求提前报税，即纳税期第二年的 7 月 31 日之前。
- 与此平行，免除欠税利息的宽限期也将延长三个月。
- 此一推迟报税，纳税人不必向税务局提出申请。

联邦政府希望减轻纳税人尤其是税务顾问的负担，因为自新冠疫情以来工作量大大增加。税务局也乐见其成，因为那里的工作也变得更加繁重。

提示：由于 2021 年 10 月 31 日是星期日，所以纳税申报的截止日期推迟到 2021 年 11 月 1 日星期一。在 11 月 1 日是公共假日的联邦州，则截止期是 2021 年 11 月 2 日。

2. 建造新的房屋用於出租可以帶來稅收優惠

房東可以在購置或建造的當年和隨後的三年內為新建的公寓申請特殊折舊。但是，前提是新公寓的建築申請需要在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提交，同時房屋由建築商或買家出租至少 10 年。

除了正常的折舊外，每年還可將購置或建造成本的 5% 做為額外折舊。因此，在四年內，總共高達 28% 的住宅購置或建造成本可以降低納稅基礎。這項補貼政策不僅適用於新建的住宅，也適用於在舊建築物中新建的住宅，比如，將舊建築物中的閣樓改造成新的住宅。

建築申請只能由被授權提交申請的建築師和土木工程師提交。如果不需要建築申請，則必須在截止日期前提交建築通知。這可以由納稅人自己完成。

要注意的是，特別折舊方案只能扣除每平方米居住面積最多 2,000 歐元，如果每平方米居住面積的購置或生產成本超過 3,000 歐元，則一般不允許扣除。

3. 家政服務或工人維修服務--提交租房附加費用結算單

房主和租戶可以按家政服務或工人維修服務費用的比例進行報稅。作為費用報稅的前提是，租房附加費用結算單應與所得稅申報表一起提交。稅務局承認並不局限於以下費用：清潔樓梯、屋頂、外牆以及花園設計或修理、維護或更換加熱系統的費用等。煙囪的清掃費或檢查避雷設備的費用也是可以扣除的。產生的總費用必須在各個業主或租戶之間按比例進行分配。在年度結算單中，應列出各個服務提供者的總費用，此外，還應詳細列出分配給各個住戶的費用份額。另外，房主可以請房屋管理公司為稅務局出具證明。

4. 2021 年 7 月 1 日起取消發送小件郵包免徵增值稅的額度界定

聯邦財政部最近部就關於修改跨境電子商務進口增值稅的框架提請注意。

背景：與所謂的增值稅數字包第二級相關的變更從 2021 年 7 月 1 日開始生效。因為這一新的規定，尤其使電子商務增值稅的框架發生了變化。此一增值稅數字包阻止了國際營商環境的不公平競爭，並在歐盟範圍內簡化了增值稅的規定。

主要變更如下：

- 在海關管理方面從 2021 年 7 月 1 日開始，取消 22 歐元以下小件郵包的免徵進口增值稅。此一取消使歐盟企業的公平競爭得到保護，因為至此歐盟境外的企業把低於 22 歐元的貨物賣到歐盟國家都不必開出含有增值稅的發票。
- 由此從 2021 年 7 月 1 日開始，所有從第三國郵寄到歐盟國家的商品都必須報關。大多數情況下是由商品運輸公司，也就是郵遞或快遞公司，或者是電商本人報關。進口稅費通常是直接交給海關或稅務局。郵遞或快遞公司會收取一定的服務費。是否收費或收取多少都由他們自行定奪。
提示：不超過 150 歐元的商品進口免徵關稅，在 2021 年 7 月 1 日以後仍然維持不變。
- 從第三國進口商品的遠程銷售，從 2021 年 7 月 1 日開始可以使用所謂的進口一站店流程（IOSS-流程）。這是用於不超過 150 歐元的包裹寄送。

提示：關於 IOSS-流程的其他資料，可以查看聯邦稅務總局的網頁。更詳細的有關電子商務從 2021 年 7 月 1 日開始的新規定，也可以在海關的網頁上查到。

5. 關於德國有限責任公司地址的說明

德國的各種法律都提到了有限責任公司的營業地址，例如《商業規則》(Gewerbeordnung)、《電信媒體法》(其中 Impressumspflicht)、《一般稅法》和《商業法》(Handelsgesetzbuch)。根據不同的主題或法律，對商業地址的要求略有不同。

大多數情況下，要求必須保證快速和可靠的通信，也就是說，必須保證你的郵件被收到：

- 因此，一個外部的郵政信箱，比如在德國郵局租用的信箱，是不夠的。
- 在上述法律層面，虛擬辦公室的商業地址是允許的。

對於商業地址來說，重要的是，這個地址必須是能夠隨時通過郵政通信方式聯繫到的 (ladungsfähige Adresse)。在虛擬辦公室的商業地址的情況下，這是由郵政公司服務提供的，因此是允許的。

此外，請注意，德國當地的稅務部門並不 "喜歡" 虛擬辦公室。

由於當地的商業中心為稅務局所知，如果您的公司使用虛擬辦公室，當地的稅務局會更詳細地調查，這個商務中心是否有相關的能力。另外還將審核，如果員工不是在虛擬辦公室辦公，那麼該公司的實際管理地點到底在哪裡。

- 如果企業的管理層是在另外一個地方，則必須由另一個當地稅務局接管。這可能會導致稅務局和有限公司之間的一些混亂。
- 許多虛擬辦公室的公司被用於欺詐活動。

總而言之，從稅收和法律的角​​度來看，虛擬辦公室在德國是可行的，但仍然存在一些缺陷。

6. 關於德國企業養老金的改變

為了進一步加強職業養老金的提供，德國立法者在 2017 年通過《加強企業養老金法》(Betriebsrentenstärkungsgesetz - BRSG) 擴大了現有框架和條件。

根據這一點，如果雇主為此節省了社會保險費，則有義務提供 15% 的雇主補貼。

- 此前，該規定只適用於 2019 年 1 月 1 日起的較新合同。
- 從 2022 年 1 月 1 日起，這也將適用於 2019 年 1 月 1 日前簽訂的合同。



潘斯靜 女士
德國經濟學碩士(Diplom-Volkswirtin)
稅務助理
(國語, 德語, 粵語)
電話: 0049-211-17 257 62
手機: 0049-177-9733 090
電郵: s.pan@egsz.de
www.egsz.de/china



王成龍 先生
德國法學碩士(Master of Laws)
博士研究生
(國語, 德語, 英語)
電話: 0049-211-17 257 38
手機: 0049-170-6688 668
電郵: c.wang@egsz.de
www.egsz.de/china



孫喆 女士
德國註冊稅務專員
(Steuerfachangestellte)
(國語, 德語, 英語)
電話: 0049-211-17 257 72
電郵: z.sun@egsz.de
www.egsz.de/china



於昕 女士
企業管理學碩士(Master of Science (M. Sc.))
稅務助理
(國語, 德語, 英語)
電話: 0049-211-17 257 88
電郵: x.yu@egsz.de
www.egsz.de/china



王青女士
(國語, 德語, 英語)
企業管理學碩士, 稅務助理
(Master of Science (M. Sc.))
電話: 0049 211 17257 81
電郵: Q.Wang@egsz.de



Herausgeber

EGSZ Gerow Kuhlmann Schmitz Zeiss Partg mbB
Wirtschaftsprüfer Steuerberater Rechtsanwälte
Immermannstraße 45
40210 Düsseldorf

Redaktion

Björn Christian Gerow (V.i.S.d.P.)
Sijing Pan / Chenglong Wang / Qiang Wang / Xin Yu
Immermannstraße 45
40210 Düsseldorf

Bezug

Sie können den EGSZ-China Newsletter kostenlos per E-Mail oder als Download erhalten: www.egsz.de/china

Bitte schreiben Sie uns eine E-Mail an China@EGSZ.de mit dem Betreff „Abmeldung“, falls Sie den kostenfreien EGSZ-China Newsletter nicht mehr als E-Mail erhalten möchten.

Unter China@EGSZ.de können Sie uns auch gerne Mitteilungen und Anfragen senden.

Rechtliche Hinweise

Die Informationen des EGSZ-China Newsletters sind allgemeiner Natur und nicht auf individuelle Entscheidungssituationen ausgerichtet. Hierzu empfehlen wir stets eine passende fachliche Beratung. Trotz sorgfältiger Bearbeitung der Information übernehmen wir keine Gewähr für den Inhalt. Die unveränderte Weitergabe des EGSZ-China Newsletters im Ganzen ist ohne gewerbliche Nutzung bis auf Widerruf erlaubt. Alle Rechte vorbehalten.